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股票于 2020 年 2 月 4 日、2 月 5 日、2 月 6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30%,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(试行)》的有关规定,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
- 经公司自查,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,截至 2020 年 2 月 6 日,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- 截至 2020 年 2 月 6 日,公司收盘价为 73.76 元/股,对应公司 2018 年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 403.98 倍,截止 2020 年 2 月 6 日,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 751.83 倍,公司所处的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 36.12 倍,显著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。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,注意投资风险,理性决策,审慎投资。
- 公司通过公有云、私有云、混合云三种模式为用户提供服务。公司客户包括互动娱乐、移动互联、企业服务等互联网企业,以及金融、教育机构、新零售、智能制造等传统行业的企业。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互动娱乐、移动互联、企业服务等三个领域的客户,在线教育、直播等领域的客户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小,对公司无重大影响。目前在线教育、直播等领域的客户业务受新冠疫情环境影响市场需求有所上升,但来自该部分客户收入在公司总体收入比重目前不超过15%,不会对公司当期收入、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。

● 公司出于疫情防护目的,自 2020 年 2 月 3 日起远程办公,2 月 10 日起正式开工,受疫情影响,短期内公司的整体业务需求可能会受到一定不利影响。公司 2018 年营业收入、净利润、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118,743.32 万元、7,714.80 万元、7,966.18 万元,2019 年营业收入、净利润、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预计分别为15-15.6 亿元、1,800-2,000 万元、600-800 万元,公司预计 2019 年度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26%~31%,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 77%~74%,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92%~90%,公司对 2019 年度的业绩预告系公司初步核算数据,未经会计师审计或审阅,且不构成发行人的业绩承诺或盈利预测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,"优刻得")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(2020年2月4日、2月5日、2月6日)收盘价格涨幅(或跌幅)偏离值累计达到30%,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(试行)》的有关规定,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,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了必要核实。现说明如下:

(一)经公司自查,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正常,未发生重大变化。根据《上海市人民政府发布关于延迟本市企业复工的通知》,公司出于疫情防护目的,自2020年2月3日起远程办公,2月10日起正式开工,受疫情影响,短期内公司的整体业务需求可能会受到一定不利影响。公司2018年营业收入、净利润、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118,743.32万元、7,714.80万元、7,966.18万元,2019年营业收入、净利润、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预计分别为15-15.6亿元、1,800-2,000万元、600-800万元,公司预计2019年度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26%~31%,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77%~74%,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92%~90%,公司对

2019年度的业绩预告系公司初步核算数据,未经会计师审计或审阅,且不构成发行人的业绩承诺或盈利预测。

- (二)经公司自查,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,截至目前,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,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,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 - (三)关于公司业务,现将风险提示如下:

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并提供计算、网络、存储等基础资源以及构建在这些基础资源之上的基础 IT 架构产品,以及大数据、人工智能等产品,通过公有云、私有云、混合云三种模式为用户提供服务。公司客户包括互动娱乐、移动互联、企业服务等互联网企业,以及金融、教育机构、新零售、智能制造等传统行业的企业。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互动娱乐、移动互联、企业服务三个领域的客户,在线教育、直播等领域的客户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小,对公司无重大影响。

目前在线教育、直播等领域的客户业务受新冠疫情环境影响市场需求有 所上升,但来自该部分客户收入在公司总体收入比重目前不超过 15%,不会 对公司当期收入、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。

- (四)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 市场传闻,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,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,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- (五)经公司核实,未发现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三、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

公司董事会确认,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,公司目前不存在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,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- (一)截至2020年2月6日,公司收盘价为73.76元/股,对应公司2018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403.98倍,截止2020年2月6日,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751.83倍,公司所处的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36.12倍,显著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。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,注意投资风险,理性决策,审慎投资。
- (二)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,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,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为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上网公告文件

(一)《关于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询证函》的回函

特此公告。

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7日